###### 麟游县环保大数据智慧管控平台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麟游县环保大数据智慧管控平台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宝鸡市)使用CA锁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年11月23日 09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LDZC-2023-018

项目名称：麟游县环保大数据智慧管控平台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874,9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麟游县环保大数据智慧管控平台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874,9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874,9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 决策分析“一张图”、大气精细化监管、水环境监管、污染源监管、移动端APP、指挥运营中心等6部分；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3,874,900.00 | 3,874,9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个月（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麟游县环保大数据智慧管控平台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2.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2.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2.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2.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2.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2.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2.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2.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2.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需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麟游县环保大数据智慧管控平台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度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5、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二）特定资格条件：1、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提供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备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个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3、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6、其他条件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7、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1月02日至2023年11月09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宝鸡市)使用CA锁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1月23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宝鸡市）

开标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宝鸡市不见面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注：（1）下载须知：供应商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wblj/009001/jyxtlogin.html）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网络平台机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未完成网上操作无法完成后续流程，后果自负。（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http://bj.sxggzyjy.cn/fwzn/004003/subPage.html）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4）电子招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980000；（****5）请各供应商获取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地址：宝鸡市麟游县市民中心6层

联系方式：0917-7963344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诚联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马营镇旭光路九龙新城6号楼一单元1901室

联系方式：0917-3389529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镜仿

电话：0917-3389529